
项目编号：310151000260918135558-51382884

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崇明区卫健信创云密码服务支撑系

统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业主方：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9月30日

2026年09月30日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项目需求

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第五章：评审办法

第六章：投标文件清单及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附件：

第一章：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受委托，对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崇明区卫健信创云密码服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其他资格要求：

(1) 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2)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股东组成基本情况表。

(4)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崇明区卫健信创云密码服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

2、招标编号：310151000260918135558-51382884

3、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搭建云密码服务支撑系统，统一规划密码基础资源，为崇明区卫健委本级及下属单位云租户侧应用提供统一的密码服务支撑能力，满足后续新增租户（应用）的密码使用需求，为崇明区卫健信创云租户业务应用提供统一安全密码服务，满足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要求。详见项目需求。

4、交付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指定地点。

5、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所有软硬件进场，之后 90 日历天内完成软硬件集成部署联调，系统进入试运行，接受安全测评并进行风险项整改（若有），直至通过安全测评。以上所有事项在 180 日历天内完成。

6、采购预算金额：2875000 元。

7、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日期：2026-09-30，下载（获取）招标文件结束日期：2026-10-13，上午下载（获取）时间：00:00:00~12:00:00 下午下载（获取）时间：12:00:00~23:59:59。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时间内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2、注：投标人须保证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1、投标截止时间：2026-10-21 10:00:00。

2、开标时间：2026-10-21 10:00:00。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投标。

2、开标地点：

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四楼开标室（具体安排，详见当日四楼大屏幕提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3、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1）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相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联系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避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崇明大道 8188 号 3 号楼 3 层

邮编：202150

联系人：黄凌

2026年09月30日

电话：021-59620757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 417 室

联系人：毛美云

电话：021-69696988-8584

传真：021-69699633 2026年09月30日

电子邮箱：cmcgzx@163.com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一、项目需求情况：

详见《项目需求》。

二、交付方式：

详见《项目需求》。

三、验收方式：

详见《项目需求》。

四、付款方式：“★”

合同价以最终中标价为准，采用分期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项目试运行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70%，验收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最终依据审价报告）。

五、时间安排

1、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6-10-21 10:00:00**。

2、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 4 楼开标室。
（具体开标室安排，详见当日四楼大屏幕提示）

3、开标地点：

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四楼开标室。（具体安排，详见当日四楼大屏幕提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六 “★”、最高限价：287.5 万元（其中，密码支撑系统限价 240 万元，密码支撑系统配套基础产品限价 47.5 万元）。

七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逾期未上传至指定系统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投标文件必须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不能亲自参加投标的，则被授权人应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不能提供前述证（文）件，则取消其投标资格，本次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的

投标文件、资料的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递交虚假的投标文件、资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八、投标文件中请注明联系人、电话、手机、传真、E-mail 等。

九“★”、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形式，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其他资格要求：

(1) 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股东组成基本情况表。

(4)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十、其它具体要求：

1、最终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相应规则，如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各类安全事故一切由供应商负责。

2、采购人将在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

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本招标文件未明确之处应按国家相应的规范、规程执行。

不能满足上述要求的，采购人将保留解除合同、拒付款项之权力。

十一 “★”、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任何选择性报价，否则一律视作无效投标。

十二、投标单位在制作纸质投标文件时，一式二份，其中一份正本、一份副本，请在封面首页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单位应将纸质投标文件密封封装，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十三、采购人将通过专家进行综合评审，充分考虑价格、整体方案、实施方案等因素，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供应商，具体评审办法详见第五章。

十四、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及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所有，当供应商对本招标文件有歧义时，本中心将依据“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作出相应解释。

十五、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如果投标文件中有外文文件或资料的，必须同时提供其中文翻译，以便核实；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必须与制造厂家公布或确认的内容保持一致。

十六、本招标文件中出现带“★”条款的，均为实质性条款。

十七、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该投标视作无效投标：

- (1) 许可类证书超出有效期的或超出经营范围的；
- (2)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大于）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书；
- (4) 公开投标时未提供有效资格证明文件的（如法人授权书、身份证等）；
- (5) 无详细的投标报价表；
- (6) 投标文件项目需求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须经全体评委一致认定。）；
- (7) 带“★”条款出现负偏离的；
- (8) 如符合带“★”参数的供应商少于 3 家的，本次招标按“实质性”响应少于 3 家处理，宣告招标采购失败；
- (9) 投标文件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商务或技术条款的。

十八、询问与质疑

1、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

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招标文件之日（以采购云平台显示的报名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5、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询问、质疑处理规程》的规定办理。质

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十九条中第3条和第4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

6、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第三章：项目需求

一、项目背景

以《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为目标，充分遵循《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的相关要求，建设面向多云纳管及云租户的密码服务支撑系统，整体构建以密码技术为核心的云密码保障能力，融合密码应用的不同类别和多种场景，在确保安全合规的前提下，为业务应用提供统一安全的密码服务及满足数据合规性治理的要求。

二、建设目标

按照集约化建设的原则，各类密码基础资源统一纳入密码服务支撑系统，通过商用密码服务平台，依托云服务运营商网络及云管理服务平台实现密码资源统一管理、调用、分配、运维和监管，整体为云管理域和云租户域上信息系统提供安全、合规的密码服务。

总体构建以密码技术为核心的密码服务支撑能力，融合密码应用的不同类别和多种场景，在保性能的前提下，为业务信息系统提供统一安全密码服务。

云密码支撑系统属于重要信息安全基础设施，部署全国国产化安管区，统筹密码服务支撑服务能力。既支撑原 X86 云信息系统，又支撑 ARM 等架构云信息系统，既支撑云管理域信息系统，又支撑云租户域信息系统，提供灵活、适用、定制化的密码服务能力。

本项目规划支撑互联网区 4 个应用、政务外网区 17 个应用的密码服务保障需求，确保接入密码服务的信息系统通过密码应用及安全性评估。本项目建设的密码支撑系统支持二级管理，由卫健委下属事业单位对本单位的密码服务开通、核增核减、服务关闭资源回收实现管理。

本项目包括虚拟密码机可信密码服务、安全认证网关服务、签名验签服务、密钥管理系统服务、文件加密存储服务、数字证书发证服务等六类基础密码服务。

通过密码服务支撑系统，密码技术在安全应用和业务应用中提供密码基础服务能力，有效控制网络安全体系中的安全风险，为信息系统提供密码应用支撑，使密码技术能够正确有效的应用到安全体系建设的各个环节当中，实现身份认证、访问控制、数据机密性保护、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数据存储机密性和完整

性保护的目。

三、功能需求

按照集约化建设的原则，各类密码基础资源统一纳入密码服务支撑系统，通过商用密码服务平台，依托云服务运营商网络及云管理服务平台实现密码资源统一管理、调用、分配、运维和监管，整体为云管理域和云租户域上信息系统提供安全、合规的密码服务。

本项目所有涉及的密码芯片、设备、部件、软件和系统都应优先支持 SM1/SM2/SM3/SM4 等国产密码算法。业务标准规范中使用密码的部分，应引用国产密码算法和密码算法使用等密码标准规范。

依据 GB/T39786-2021《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从物理和环境安全、网络和通信安全、设备和计算安全、应用和数据安全四个层面进行功能设计，以满足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三级标准要求，实现身份鉴别、签名验证、密钥管理、存储加密、安全通信等功能。

1、密码服务平台：提供基础密码设备的管理，通过虚拟化技术实现多种密码设备的虚拟化服务，对外提供密码应用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加密、签名、摘要、安全认证、电子签章、密钥管理等密码应用服务。需支持多租户隔离的服务模式，提供统一管理、监控、授权、审计能力。

2、云服务器密码机：具备密钥管理、密码运算和身份认证等功能。在一台物理实体机上提供多台虚拟密码机(VSM)，每台虚拟密码机均可对主机应用层数据加/解密、消息来源正确性验证、密钥管理等功能。

3、安全认证网关：提供基于数字证书的高强度身份认证服务、高强度数据链路加密服务及数字签名验签服务，有效保护网络资源的安全访问。支持 HTTP、HTTPS 的 B/S 应用以及 FTP、远程桌面等通用的 C/S 应用。

4、签名验签服务系统：提供签名验签、加密解密功能，支持国密、国际算法，能够兼容多家 CA 的证书，支持国密单双证，支持国密加密卡，支持多证书链和黑名单 (HTTP、OCSP、LDAP) 验签。签名验签客户端支持 USBKEY 密码钥匙进行签名验签、加密解密的功能。通过调用签名验签服务，对内部流转与审批过程，通过签名验签服务实现关键行为的责任认定，确保内部流转的抗抵赖性；同时，利用签名验证技术对用户的身份鉴别事件、

访问控制事件、重要系统资源敏感标记的变更事件、重要应用程序的加载和卸载事件等审计记录进行签名、加密，防止审计数据被篡改、泄露或非授权访问。

5、密钥管理系统：提供用户主密钥(CMK)的密钥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密钥生成/导入、导出、存储、启用/禁用、归档、审批恢复、销毁、别名管理、标签管理等，满足多租户多应用的密钥管理需求。

6、文件加密存储系统：通过密码技术保证文件机密性，避免文件采用明文方式存储使得相关用户可查看或篡改文件内容，支持非结构化数据（文本数据/办公文档数据/音视频数据/图形图像数据等）和半结构化数据（XML）等类型的文件数据的加密存储，满足“等保 2.0”和“密评”中关于“重要数据存储机密性”的要求。支持协议级应用“零改造”集成，适配全国产化环境和国产密码算法。支持对接多种存储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SAN 存储（块存储）、NFS 存储（文件存储）。

7、CA 认证授权系统：发行个人数字证书或服务器数字证书，数字证书需遵循 X.509V3 标准并且支持 SSL 协议和 S/MIME 协议，支持 LDAP 方式的用户证书查询。

四、软硬件数量及认证要求

★投标供应商对下表所列软硬件数量不得核减，提供各项报价明细，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厂家、型号（版本）、数量、单价、合计。

★密码服务平台、云服务器密码机、安全认证网关、签名验签服务系统、密钥管理系统、文件加密存储系统、CA 认证授权系统、安全浏览器二级密码模块，需提供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中心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操作系统、数据库需提供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官方网站《安全可靠测评结果公告》包含所投产品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一) 密码支撑系统（限价 240 万元）			
1	密码服务平台	套	1
2	云服务器密码机	台	3
3	安全认证网关	台	6
4	签名验签服务系统	套	6
5	密钥管理系统	套	3
6	文件加密存储系统	套	2

7	CA 认证授权系统	套	1
(二) 密码支撑系统配套基础产品 (限价 47.5 万元)			
1	国产服务器操作系统	套	17
2	国产数据库	套	2
3	国产中间件	套	3
4	站点通配符证书 (含 1 年年费)	张	3
5	设备证书 (含 1 年年费)	张	2
6	USBKEY 含个人证书 (含 1 年年费)	个	10
7	安全浏览器二级密码模块 (含 1 年年费)	套	10

五、技术规格及功能要求 (提供偏离表)

5.1 密码服务平台

序号	技术指标	技术要求
1	功能要求	支持云密码机创建、编辑、删除管理, 可配置云密码机产品型号、商密型号、接口版本、KMS 管理接口地址、服务 IP、服务端口等信息, 并支持设置可分配虚拟密码机的数量。
2		支持虚拟密码机全生命周期管理, 支持从云密码机创建虚拟密码机, 支持虚拟密码开机、关机、重启、网络配置, 并支持对虚拟密码机的可用状态进行在线测试。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		支持虚拟密码机密钥管理, 支持以密码机组进行密钥管理, 可以创建对称、非对称密钥对, 支持导入及导出密钥信息, 支持查看密钥机组的密钥访问情况。
4		支持虚拟密码机的密钥管理功能, 支持以密码机组为单位进行密钥管理, 具备密码机组内同步密钥的配置功能。用户能够生成对称和非对称密钥对, 并支持密钥信息的导入、导出及提供查看密码机密钥访问情况的功能。
5		支持对密码资源进行资源区管理, 实现密码资源隔离管理。
6		支持密码服务的管理, 可以对服务进行创建、修改、删除、查看等生命周期管理, 支持服务上架、启用、停用、下架的控制管理。
7		支持将密码资源池化成密码服务, 支持按虚拟密码机组、密码机设备组、密码产品设备组进行资源组封装。
8		支持按虚拟密码服务节点、物理密码设备产品进行密码资源分类纳管。支持对组内的物理设备进行增减, 支持对组中 API 接口信息管理及单点登录配置。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9		支持对密码服务的授权管理, 包括可指定租户、指定业务应用访问特定的密码服务。

10		支持查看密码服务访问情况，包括按密码服务分类查看，支持按租户、业务应用筛选查看，支持根据时间段筛选查看。
11		支持租户级业务应用的管理，可以对业务应用的新增、删除和编辑、查看信息等生命周期管理，并支持业务应用的启用、停用控制；在某一租户下创建的业务应用，可以转移至其他租户名下。
12		支持按场景创建不同模式的密码服务，至少支持共享服务、专享服务、平台公共服务三种服务类型。
13		支持通过密码服务平台客户端、RESTfulHTTP 服务接口两种方式为业务系统提供各类密码服务。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4		支持对密码服务的开通管理，支持租户自助申请开通密码服务，包括在申请单中指定要申请的服务规格和申请使用的周期等信息，并支持安全保密管理员进行审批，系统管理员进行申请单的实施和开通；服务开通后，支持租户对服务进行延期申请和提前释放操作。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5		支持按场景创建不同模式的密码服务，至少支持共享服务、专享服务、平台公共服务三种服务类型。
16		支持对平台管理员的登录、管理操作进行审计。
17	服务要求	三年免费维保。

5.2 云服务器密码机

序号	技术指标	技术要求
1	安全要求	采用全封闭的硬质金属机箱外壳，机箱封盖具备防拆毁安全防护机制；内置拆卸响应与置零电路，非法拆卸时自动触发密码机的毁钥机制销毁密钥数据；通风孔采用防窥栅栏遮挡，防止非法窥视与探测。支持物理防撬密钥保护，非法撬动密码机机箱会触发密钥自毁功能，保护密码机内部密钥安全； ▲提供CMA或CNAS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	算法支持	支持国密算法，包含：SM1、SM2、SM3、SM4、SM7、SM9、ZUC。支持国际算法，包含：AES、3DES、DSA、ECDSA、DH、Ed25519、BRAIN_POOL、RSA1024/2048/3072/4096、NIST_P256、SHA-1、SHA-256/384/512。

		支持升级方式对算法的定制。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 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3	虚拟密码机管理	通过使用虚拟化技术,可在单台密码机运行多个虚拟密码机,每个虚拟密码机可对应用提供独立的密码服务。
4		虚拟密码机支持自动组成集群,集群内置负载均衡器,集群内数据自动同步,智能发现和智能负载;通过智能化集群提供高可用、弹性伸缩的以及超过单台物理机性能的高性能密码服务。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 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5		虚拟密码机提供管理界面和对外提供接口的系统可查看密码机工作状态并统计分析查询结果。
6		支持虚拟化密码机镜像漂移,当一台虚拟化密码机发生故障时,管理系统自动将此虚拟化密码机的数据镜像导入至另外一台空闲正常的虚拟机上,并快速切换用户网络。
7		支持虚拟密码机集群管理,通过集群对外提供服务,可设置集群同步开关、超时时间、重试次数等集群配置;
8		支持集群内部虚拟密码机之间密钥同步。
9		支持镜像完整性保护,对虚拟化密码机内操作系统、与用户相关的配置等进行完整性保护。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 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10		支持虚拟化密码机集群功能多台虚拟化密码机可以组成集群,通过集群为业务系统提供性能更高、可横向伸缩的密码服务。
11		支持虚拟化密码机之间采用安全隔离技术,对每个虚拟化密码机使用的密钥在存储和使用上进行了安全隔离。
12		支持对虚拟密码机内的每种密码运算单独设置运算速度。
13		支持云密码机主机集群管理配置,支持云密码机虚机设备管理配置,支持用户多台虚拟化密码机的集群管理。支持通过 VXLAN、地址映射等方式与租户 VPC 打通。
14	密钥管理	支持生成多种类型密钥,包括密码机管理密钥,密钥加密密钥、用户密钥和会话密钥。设备密钥管理和密码运算功能均由设备内的密码卡完成。
15		采用基于门限算法的备份密钥秘密共享机制,仅当具备半数以上的密钥分量时,才恢复出完整的备份密钥,确保密钥备份/恢复的安全。

16		支持密钥销毁，实现在必要情况下的密钥一键销毁功能。
17		支持对称密钥管理以及非对称密钥管理，并且支持密钥分发或注入、更新、归档、恢复、审计等生命周期管理
18		支持三层密钥结构包括：管理密钥、用户密钥/设备密钥/密钥加密密钥、会话密钥。支持 KMIP 密钥管理互操作协议规范。
19		支持设备初始化配置包括密钥产生安装、生成管理员、按照安全机制对密钥安全存储和备份、系统配置、一键检测等功能，保证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20	安全配置管理	支持集成的日志审计管理，可以记录系统各项运行记录、用户操作等，支持日志的展示、管理等，日志数据不可删改，日志支持多种格式的存储和转发，具备日志审计功能，可基于自定义的规则进行日志检索，便于进行追踪回看。支持对用户所有操作进行数字签名，实现操作抗抵赖。或者在上层密码服务平台上实现日志审计。
21		支持日志信息签名及完整性校验，确保关键日志信息防篡改，日志信息可查看及导出，日志保存 6 个月以上，可以与第三方系统根据不同日志格式进行集成。
22		支持各虚拟化密码机之间的安全隔离；能够提供虚拟化管理接口，包括应用权限管理、用户管理、应用管理、密钥管理等；支持轻量级容器技术。
23		支持统计报表管理，具备将系统生成的各项数据分析结果，按规则形成多种格式报表或图示进行展示和输出。或者在上层密码服务平台上实现统计报表。
24		具备销毁产品内所有 SSP 功能，支持手动触发销毁的防护机制和紧急销毁机制。
25		采用双 WNG8 物理随机源生成真随机数。
26		支持 IPV4/IPV6 网络双栈配置。支持 IPv4/IPv6 白名单，对接入设备进行访问控制。
27		支持 SNMPv3 协议对设备和密码业务参数进行采集，支持对服务状态、业务连接数、并发数等数据采集。
28		支持通过标准 SNMP 协议监控设备的运行状态，支持主机的内存、CPU、磁盘等数据采集。支持对设备 CPU/内存资源的使用率、当前并发连接数量、服务进程状态等进行实时监控。
29		支持根据三权分立原则划分管理员、审计员、操作员用户角色，支持通过白名单方式进行服务访问权限控制。支持使用密钥索引时的访问口令设置和访问控制。
30		支持访问控制，可通过管理界面设置管理员权限和密钥产生、安装、备份恢复以及日志查询等操作。

31		支持安全通信功能，提供业务系统密码机之间 SSL 安全通信功能，SSL 通信符合 GM/T0024-2014《SSLVPN 技术规范》。
32	接口要求	支持 GMT0088 云服务器密码机管理接口。 提供 SDK 接口库，支持国产操作系统、Windows32/64 系统，支持 ARM、MIPS 和 X86 架构； 支持达梦、人大金仓等国产数据库。 支持符合 JavaCryptographyExtension 规范的 JCEJar 包；支持 GM/T0018 规范接口 SDK； 支持 GM/T0019 规范接口 SDK； 支持 PKCS#11 标准接口 SDK； 支持 SJF 标准接口 SDK； 支持 GB/T36322-2018《信息安全技术密码设备应用接口规范》，提供数据加解密、签名验签相关密码服务标准接口； 支持符合国标的设备管理规范：GM/T0050-2016《密码设备管理设备管理技术规范》； GM/T0053-2016《密码设备管理远程监控与合规性检验接口数据规范》； 支持安全 API 供外围调用，保证接口调用通讯和认证安全，管理接口包括应用权限管理、应用管理、密钥管理等，支持定制化接口的开发； 支持 ManageOne 运维 RestfulAPI 接口； 支持 JCE 标准接口 SDK； 支持 MicrosoftCSPv1.1 接口规范； 支持 GM/T0045 金融密码机接口规范； 支持雷卡体系金融密码机接口规范； 支持基于 SM2 密码算法的数字信封接口； 支持基于 SM4 对称算法的 MAC 产生及验证接口。 支持消息摘要、对称密钥加解密、非对称密钥加解密、非对称密钥签名验签、消息鉴别码的产生及验证功能（包括 CMAC、GMAC、HMAC）。 支持电子数据和文件的数字签名和验证接口。
33	性能要求	虚拟密码机（VSM）数量：≥128 个； SM2 密钥对生成：≥300000 对/秒； SM2 签名/验签：≥200000/100000 次/秒； SM2 加密/解密：≥80000/80000 次/秒； 随机数生成：≥2Gbps； 最大并发：≥10000。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4	规格要求	标准 2U 机架式, 国产 CPU $\geq$ 8 核, 硬盘 $\geq$ 256GSSD, 内存 $\geq$ 32G, 千兆电口 $\geq$ 6 个, 万兆光口 $\geq$ 2 个, 独立密码卡 $\geq$ 1 个, 1+1 冗余电源。
35	服务要求	不少于三年原厂质保。

5.3 安全认证网关

序号	技术指标	技术要求
1	资质要求	产品符合：GM/T0023-2023《IPSecVPN 网关产品规范》、GM/T0025-2023《SSLVPN 网关产品规范》、GM/T0026-2023《安全认证网关产品规范》、GM/T0028-2024《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安全等级第二级及以上要求。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	算法支持	支持国密算法，包含：SM1、SM2、SM3、SM4、SM9。 支持国际算法，包含：AES、3DES、RSA1024/2048/3072/4096、SHA-2。
3		支持使用 ML-KEM(FIPS203)、CTRU、CNTR 等抗量子算法进行密钥协商，所需随机数通过量子芯片生成高熵源的量子随机数，可抵御量子攻击。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4		支持 TLS 协议国际算法、TLCP 协议国密算法和抗量子算法之间自适应。 支持使用 QKD(量子密钥分发)分发的密钥进行密钥协商。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5	证书认证支持	支持 RSA、SM2、ECC、ML-DSA(FIPS204)、SLH-DSA(FIPS205)、FN-DSA(FIPS206)、AIGIS-SIG 等多种格式的站点证书，支持无私钥证书文件、PEM 格式证书、证书与密钥双文件、双证书、双证书-密钥不落地多种格式站点证书。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6		支持证书认证，实现网关和客户端的双向强身份认证，保证接入用户身份的真实性。
7		支持 RSA/SM2/SM9 国际和国密用户证书；支持

		ML-DSA (FIPS204)、SLH-DSA (FIPS205)、FN-DSA (FIPS206)、AIGIS-SIG、LMS-SM3、HSS-SM3 抗量子用户证书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8	安全认证 功能要求	支持通过反向代理的方式，隐藏后端应用的真实地址。
9		支持无客户端 (Clientless) 配置管理方式，使用支持包括国产国密浏览器在内的任何浏览器软件访问，且国际/国密算法自适应，支持将非国密浏览器的传输通道升级为国密 SSL 协议通道。
10		支持基于 SSL 协议配套客户端软件，实现基于 HTTP/TCP/UDP 协议应用的透明代理访问，用户直接访问服务器目标，不改变用户使用习惯。
11		支持 SSL3.0、TLS1.0、TLS1.1、TLS1.2、TLS1.3(含抗量子算法)、TLCP 协议(含抗量子算法)，适应多样化的网络环境；可以根据客户端发起访问的类型自适应国密、国际或抗量子算法加密。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2		支持 HTTP 压缩、Web 高速缓存、连接复用、异步 I/O、Pool 机制、HTTP 请求和响应改写、HTTP 反向代理转发和 HTTP 重定向。
13		支持可信身份信息传递。将用户个人数字证书信息通过映射在 URL、协议头，COOKIE 中等方式传递至后端应用。绑定信息可以使用 HMAC-SM3 算法保护信息真实性和完整性，防止伪造用户登录。
14		当应用以 HTTPS 协议对外提供双向认证服务的时候，网关可实现全流量加密，支持自适应用户到网关、网关到应用的前后端 TLS 和国密 SSL 握手协议。对于后端为 HTTPS 的双向认证，网关支持采用会话级事件证书或代理证书，一次一密向后端传递用户真实身份，便于后端做二次访问控制和提高审计透明度。
15		支持口令、动态令牌、数字证书、微信、钉钉、客户端扫码等认证方式，同时支持以上认证方式自由组合进行多因子认证。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6	国密 VPN 要求	支持接入 VPN 功能，用户可使用客户端与网关建立 VPN 隧道，采用虚拟 IP 方式访问后端应用。虚拟 IP 可与账号进行绑定，

		以便联动第三方审计设备记录真实用户的访问行为。
17		支持多种客户端工作模式，包括软证书模式、协同签名证书模式、Ukey 模式、匿名模式。协同签名服务支持本地和手机盾两种方式，并支持由国密 SSL 链路保护。
18		支持客户端版本管理，支持 Windows、Linux 桌面系统多种终端操作系统、Android6 及以上和 HarmonyOSNEXT 移动终端系统，支持多种国产化终端系统满足用户多类型终端需求。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 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19	安全管理要求	支持设备自检功能，包括密码算法加解密测试、哈希计算测试、软固件完整性检查、随机数检测等。
20		支持图表数据查看当前系统的资源情况，包括 CPU 利用率、内存利用、磁盘 IO 及利用率、网络连接、网络新建、加密吞吐、每秒事务数、持续运行时间、网卡流量等状态信息。
21		支持日志审计功能，记录管理员操作和用户访问行为，并可自定义日志记录类型和等级。
22	性能要求	SM2 新建连接数 ≥ 8000 次/秒； RSA 新建连接数 ≥ 6000 次/秒； SM2SSL 隧道吞吐量 $\geq 25\text{Gbps}$ ； RSASSL 隧道吞吐量 $\geq 25\text{Gbps}$ ； HTTP 每秒事务数不少于 12 万； IPSec 每秒新建隧道数不小于 1200； IPSec 并发隧道数不小于 32000。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 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23	规格要求	标准 2U 机架式，国产 CPU ≥ 8 核，硬盘 $\geq 256\text{GSSD}$ ，内存 $\geq 32\text{G}$ ，千兆电口 ≥ 6 个，万兆光口 ≥ 2 个，独立密码卡 ≥ 1 个，1+1 冗余电源。
24	服务要求	不少于三年原厂质保。

5.4 签名验签系统

序号	技术指标	技术要求
1	密钥管理要求	支持对数据密钥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
2		支持对非对称密钥、对称密钥进行生命周期管理
3		支持密钥类型包含 SM2，国际 ECC，RSA2048，SM1, SM4，AES，DES，3DES 等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4	证书管理 要求	支持对应用实体证书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支持生成证书申请、单证导入、双证导入（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CFCA、北京 CA、上海 CA 等）、导出、删除、查询功能；
5		支持对证书链进行管理：支持对导入系统的证书链进行生命周期管理，包括导出、导出、删除、查询等操作；
6		支持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提供数据签名与签名验证功能、数字信封功能，实现数据的完整性和行为的不可否认性保护。
7	签名与验 签要求	支持数据签名与签名验证功能，支持 pkcs1/Pkcs7attach/Pkcs7detach/xmlSign 等多种格式的数字签名和数字签名验证功能。
8		具备国密 SKF、PKCS#11 和 CSP 接口之间的数据互通，即通过国密 SKF 接口生成的密钥和签发的证书，可以通过 PKCS11、CSP 接口进行读取和使用。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9		支持文件数据签名与签名验证功能。
10	可视化管 理配置	支持多分区业务数据隔离的管理模型：支持多分区管理，每个分区各自对应三个分区管理员，并关联特有的应用、证书、策略等资源，实现业务数据的隔离，实现集约化管理，并提升单个签名验签服务器或集群对外提供服务的规模。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1		支持通过可视化 web 界面对多台签名验签服务进行集中管理： 支持对多台签名验签服务进行集中管理，支持这些服务的统一升级、配置、备份等操作，支持对多台设备状况和运行信息进行统一查看。
12		支持在管理页面配置签名验签服务集群，支持监控集群内不同服务状态，支持在线切换主从节点。
13		支持通过可视化 web 界面对设备和证书等资源运行异常进行告警：支持对系统 CPU、内存、磁盘、服务状态、证书过期、电源异常情况等进行告警。

14		支持通过可视化 web 界面查看设备和证书等资源运行状态：包括对系统 CPU、内存、磁盘、服务状态等监控，包括制定周期内主机的整体 CPU 和负载情况折线图，总内存和平均内存使用率情况折线图，总磁盘和磁盘平均使用率情况折线图，平均网络带宽使用情况折线图，每分钟流量情况折线图，服务请求数量折线图，黑名单缓存大小、总大小和最后缓存时间等信息。
15	性能要求	SM2 数字签名 ≥ 1800 次/秒； SM2 验证数字签名 ≥ 1200 次/秒； ▲提供 CMA 或 CNAS 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6	服务要求	三年免费维保。

5.5 密钥管理系统

序号	技术指标	技术要求
1	功能要求	支持 SM2、SM3、SM4 等国密算法，支持 RSA、AES、DES 等国际算法，具有密钥生成、分发、存储、管理等功能。
2		支持用户主密钥、数据加密密钥的密钥管理，应用按需选择安全的密钥管理策略，可实现不同应用间密钥数据安全隔离存储。
3		通过对密钥状态的控制，达到对数据加密权限的管理。密钥生命周期管理中提供创建密钥、禁用密钥、删除密钥、修改密钥备注、导入密钥（密钥来源为外部导入）等。
4		支持用户主密钥别名属性。别名与主密钥是多对一的关联关系，对别名提供了生命周期管理操作（新增，删除，更新，查看）。
5		支持用户主密钥标签属性，将角色密钥权限细分到密钥标签级别，支持标签信息的维护以及密钥权限的细分。
6		支持基于密钥管理系统的接口或客户端工具，获取数据密钥实现对应用数据的加解密。
7		支持通过数据库加解密引擎进行数据库透明加解密。 支持数据库全库加解密，数据表整表加密和列加密。

8		支持对称密钥加密、解密。 支持非对称密钥加密、解密。 支持非对称密钥签名、验签。 支持 hmac 运算及验证。 支持文件加密、文件解密。
9		支持在数据库系统中内置密钥管理系统的数据库加密引擎工具,实现对数据库数据的加解密、签名验签等密钥运算服务。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0		兼容 3 个及以上主流国产数据库,包括但不限于人大金仓数据库、瀚高数据库、海量数据库、达梦数据库。 提供产品兼容互认证书
11		支持三层密钥结构的密钥保护机制,包括系统根密钥、用户主密钥、数据密钥;支持租户级和应用级密钥隔离。
12		支持日志记录,便于问题排查,提供完整的操作日志记录,支持审计追踪。
13		支持 http、https、thrift 多种通讯协议,并支持国密 SSL 配置。
14	性能要求	创建密钥/非对称密钥: ≤13ms/次 非对称/对称密钥对: ≥880 对/秒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5	服务要求	三年免费维保。

5.6 文件加密存储系统

序号	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1	功能要求	支持 SM2、SM3、SM4 算法具有文件加密传输、密钥管理等功能。
2		支持标准 NFS、CIFS 协议访问文件加密服务,支持基于 HTTPS 协议的 RESTFUL 接口访问文件加密服务。
3		应用协议级零改造集成仅需要应用服务器确认安装了 NAS 客户端组件,即可基于标准的 NAS 协议与文件加密存储网关实现应用集成。
4		支持为多个应用提供加密服务,且应用拥有独立的文件视图。
5		支持同时访问文件明文和密文,支持密文的导入导出。
6		支持访问控制,只有授权的应用服务器才可访问文件加密服务。

7		产品支持基于 IP 白名单的访问控制，包括管理终端 IP 白名单和应用白名单。
8		支持兼容多种密码设备，包括加密卡、密码机、云密码机、KMS 密钥管理系统等。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9		支持为非结构化文件数据（文本文件/办公文件/音视频文件/图形图像文件）、半结构化数据（XML 文件）、结构化文件数据（数据库）提供存储加密服务。
10		支持对接多种存储设备。包括 SAN 存储（块存储）、NFS 存储（文件存储）和 Glusterfs 分布式存储。
11		密钥管理机制：实行“一文件一密钥”的精细化管理策略，每个文件对应独立的加密密钥，有效降低单密钥泄露带来的批量数据风险。
12		支持密钥备份与恢复功能。
13		支持数据快照功能，支持定时制作数据快照，可快速备份及恢复数据。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4		支持管理员三权分立，包括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审计管理员。
15		支持日志审计，包括管理日志、用户日志和服务日志。支持逐条日志完整性校验。
16		支持基于 SM3-HMAC 的文件存储完整性功能，完整性状态包括正常、新增、删除、修改等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7	服务要求	三年免费维保。

5.7 数字证书认证系统

序号	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1	功能要求	支持 SM2 及 RSA 双算法，支持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中心发布的国产商用密码算法，包括 SM2、SM3、SM4 等。支持后量子算法 Dilithium、Kyber、Falcon、Sphincsplus。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		支持根 CA 黑名单（ARL）的生成、发布，支持 ARL 策略管理。
3		支持二级 CA 中心的审批、支持对下级 CA 系统申请证书的审批
4		支持向上级 CA 请求完成证书管理功能。

5		支持证书自定义模板管理，保证 RA 和 CA 之间模板的同步，RA 支持自动、手动两种方式保证两个系统证书模版的一致性；
6		支持对用户的新增、删除、修改、注销等功能。
7		提供证书申请、作废、更新、查询和下载等功能。
8		证书发放数量和情况统计。
9		支持证书策略管理与自定义。
10		支持一键四证（RSA 双证书、SM2 双证书）证书发放模式。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1		支持多种证书类型存储，包括密码模块介质证书、智能 IC 卡、USB 卡、USBKey 和密码卡等硬件存储介质。
12		支持 X.509V3 标准、《GM/T0015-2023 数字证书格式》标准。
13		管理界面提供“三员分立”管理，实现管理员操作的可审计和详细的用户访问统计分析。
14		提供系统的基本管理功能，如日志管理、站点证书管理、系统备份与恢复。
15	性能要求	证书签发性能≤0.01 秒/次 ▲提供 CMA 或 CNAS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密码检测证书复印件佐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6	服务要求	三年免费维保。

凡 5.1-5.7 条要求以检测报告或证书作为佐证材料的，投标人须提供包含对应技术指标的详细内容页。

仅提供证书封面、报告结论页而未体现具体功能或性能参数的，该项佐证材料视为缺失。

5.8 站点通配符证书（含 1 年年费）

序号	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1	功能要求	由持有国家密码管理局《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 CA 颁发，支持 SM2、RSA 算法，对站点进行身份认证的数字证书，配套安全认证网关使用。
2	服务要求	含 1 年年费。

5.9 设备证书（含 1 年年费）

序号	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1	功能要求	由国家密码管理局许可的权威 CA 机构签发，支持 SM2 算法，

		对设备进行身份认证的数字证书，配套签名验签使用。
2	服务要求	含 1 年年费。

5.10 USBKEY 含个人证书（含 1 年年费）

序号	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1	功能要求	实现身份认证以及与服务端建立加密通道；支持存储于智能密码钥匙；支持国密算法。
2	服务要求	含 1 年年费。

5.11 安全浏览器二级密码模块（含 1 年年费）

序号	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1	功能要求	支持 SM2、SM3、SM4 算法，具有建立安全通道、网页安全访问等功能。
2	性能要求	单向 SSL 连接速率 ≥ 150 次/秒。
3	服务要求	含 1 年年费。

5.12 国产服务器操作系统

★服务器操作系统产品应符合《关于印发<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版）>的通知》（财库〔2023〕34 号）文的规定，即满足《服务器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所有加“*”的指标，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交付时，操作系统产品需提供永久授权；提供纸质正版证明，证明上有原厂给最终用户标明使用单位名称，以确保资产完整。

5.13 国产数据库

★数据库产品应符合《关于印发<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版）>的通知》（财库〔2023〕35 号）文的规定，即满足《集中式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所有加“*”的指标，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交付时，数据库产品需提供永久授权；提供纸质正版证明，证明上有原厂给最终用户标明使用单位名称，以确保资产完整。

5.14 国产中间件

序 号	指标	具体参数
1	兼容性	产品应具备良好的生态环境适应能力，支持多种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如麒麟 OS、统信 UOS 等；支持多种主流国产数据库系统，如达梦、金仓、神通、南大通用等。
2	功能	产品具备Web容器、EJB容器，能够部署运行Web应用、EJB应用。提供JDBC连接池服务，通过管理控制台配置和管理JDBC连接池服务。支持集群部署，提供集群管理工具。
3	功能	内置类加载冲突检测工具，可以检测出应用部署和运行过程中哪些类存在类加载冲突问题，并能自动生成冲突检测报告，方便快速定位和解决应用类加载问题。
4	功能	支持在管理控制台页面上配置异步日志，保证日志输出的同时降低对应用系统性能的影响。
5	功能	监控服务可以选择监视信息的回放时间段，方便运维人员了解过去某段时间的系统和应用的监控情况。
6	功能	为保证系统稳定运行，对中间件负载能力要求较高，要求在全国产环境下长时间运行稳定，中位响应时间低于 200 毫秒，90%平均响应时间低于 400 毫秒，95%平均响应时间低于 500 毫秒，99%平均响应时间低于 700 毫秒。

7	功能	在不停止应用服务器运行的情况下，支持动态更新 license 以及集中管理替换 license，避免更新 license 对业务正常运行的影响。
8	功能	支持命令行审计功能，能记录每次命令行操作。
9	功能	支持采用双因子认证鉴别技术对用户身份进行鉴别。
10	功能	内置快照功能，能够对服务器及应用程序的运行时信息进行捕获。
11	功能	支持应用回收站功能，卸载的应用部署包将移到回收站里。
12	授权	提供永久授权
13	服务	三年免费维保
15	功能	符合 GB/T 18336-2015《信息技术安全技术 信息技术安全评估准则》和 CCRC-TR-128-2023《中间件安全技术要求和测试评价方法》

六、项目要求

6.1 投标人应通过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具有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证书，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有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 CCRC 二级及以上认证，具有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 CCRC 二级及以上认证。需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6.2 实施团队

投标方应为本项目设立项目经理 1 名，至少具备 3 年以上相关技术工作经历，持有密码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以上证书（密码系统集成与服务）。技术负责人 1 人，应具有密码技术应用员二级及以上证书。组建集成部署团队，团队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至少 2 人具有密码技术应用员证书三级或以上。项目团队应有明确的岗位分工,且对项目内容针对性强、满足项目要求,委派的项目经理须全程参与项目的实施交付工作。

6.3 进度要求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所有软硬件进场，之后 90 日历天内完成软硬件集成部署联调，系统进入试运行，接受安全测评并进行风险项整改（若有），直至通过安全测评。以上所有事项在 180 日历天内完成。

6.4 售后服务要求

自项目整体验收通过之日起提供 3 年免费维保（另有说明的除外），投标人需提供 1 人的驻场服务，提供密码服务工单开通、密码服务工单受理、密码服务资源分配、密码服务资源维护、数字证书申请、数字证书导入、密码对接咨询、信息系统密改、密评等支持。

6.5 保密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应与招标人签订保密协议，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接触到的招标人相关业务数据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不得擅自使用或以任何形式透露给第三方。

七、项目验收

本项目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依据,经甲方批准后,按照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则按照行业标准进行验收工作。项目验收流程为由中标单位提请并经项目工程监理及招标人审核通过后组织开展专家验收，验收标准如下：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指标	指标分析
1	建设内容实现情况	内容完整性	完成可研报告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内容的实施。需提供经工程监理、业务牵头科室签字确认的功能对照表。
2		安全指标	项目应通过采购人指定的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的安全测试，且交付的系统不能存在中高危漏洞，满足等保三级相关要求，使用的成品软件应具备相关合格证书。
3		稳定可靠性	交付的产品具备高负载、长时间运行的能力。
4		兼容性	交付的系统应满足跨平台适配要求。
5		易用性	交付的系统应满足易用需求，操作流程简洁明了。
6		可持续性	交付的系统应满足可扩展、可维护和可升级的要求。
7	安全防护	权限控制	建立严格权限控制机制，确保只有授权人员可以管理系统。
8	文档交付	完整性	项目应交付的文档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1）实施方案 （2）实施计划 （3）需求规格说明书 （4）概要设计说明书 （5）详细设计说明书 （6）所有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的授权文件、序列号及部署服务器 IP 清单

			(7) 试运行方案 (8) 试运行总结报告 (9) 操作手册 (10) 培训方案 (11) 项目总结报告
9		可读性	交付的项目文档应语言表达清晰、逻辑结构合理，易于理解和使用。
10		准确性	交付的项目文档应准确无误，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

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

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合同价以最终中标价为准，采用分期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项目试运行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70%，验收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最终依据审价报告）。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

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 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 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

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

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

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五章：评审办法

一、主要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类别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类别的产品，按规定实行优先采购。

中小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按照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0%**；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提供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投标人应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指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的，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

成本比例的声明函》。未达到上述比例要求、或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成本比例的声明函》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二、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不包括附加分）。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 4 人由上海市政府采购专家咨询库中随机抽取产生，1 人由采购人代表担任。

中标候选人推荐办法：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所有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评价、打分，得出每一投标人的评语、评分。在专家评分后，供应商的最终得分按照如下方法计算：将所有专家的分数进行加和除以专家数量。按供应商最终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出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三、评标程序

首先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采购公告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商务分和技术分的评审，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能进入商务分和技术分的评审，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评分细则

本评分细则满分 100 分，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评标内容	分值	标准	主/客观分
报 价 得 分 (20 分)	20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指带★参数）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评审基准价/报价）×20	／
综合实力	5	1、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3、具有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 4、具有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 CCRC 二级及以上认证。 5、具有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 CCRC 二级及以上认证。 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客观分

整体方案	8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整体方案，评价方案对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以及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及可实施性，极好得 8 分；好得 7 分；较好得 6 分；一般得 5 分；较差得 4 分；差得 3 分；很差得 2 分；极差得 1 分；无得 0 分。	主观分
实施方案	8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评价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以及对项目进度把控的合理性，极好得 8 分；好得 7 分；较好得 6 分；一般得 5 分；较差得 4 分；差得 3 分；很差得 2 分；极差得 1 分；无得 0 分。	主观分
安全防护方案	8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防护方案及应急预案，包括安全防护措施、应急响应内容、应急响应程序及采用的技术手段，评价方案的规范性、完整性、可行性，极好得 8 分；好得 7 分；较好得 6 分；一般得 5 分；较差得 4 分；差得 3 分；很差得 2 分；极差得 1 分；无得 0 分。	主观分
管理方案	8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流程的全面性、合理性、可实施性进行打分。极好得 8 分；好得 7 分；较好得 6 分；一般得 5 分；较差得 4 分；差得 3 分；很差得 2 分；极差得 1 分；无得 0 分。	主观分
技术指标响应 1	14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五、技术规格及功能要求”各软硬件的关键技术规格（▲部分）逐项提供偏离表，负偏离的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客观分
技术指标响应 2	18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五、技术规格及功能要求”各软硬件的一般技术规格（非▲部分）逐项提供偏离表，负偏离的每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客观分
项目团队	7	1、项目经理 1 名：密码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以上证书（密码系统集成与服务），得 2 分； 2、技术负责人 1 名：具有密码技术应用员二级及以上证书，得 1 分； 3、集成部署团队 ①团队人员不少于 4 人，得 2 分； ②具有密码技术应用员证书，其中至少 2 人具有三级及以上证书，得 2 分。 以上证书均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客观分

同类业绩	4	投标人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承接的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是否属于有效类似业绩由评委根据投标人业绩项目的服务内容、技术特点等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 每有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最高得分为 4 分。 需提供相关业绩的合同扫描件，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将不予认可。	客观分
------	---	--	-----

本评分细则满分 100 分，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 1、投标人对评分细则中相应部分没有承诺的，评委可按评分细则中最低分进行打分。
- 2、如符合带“★”参数的供应商少于 3 家的，本次招标按“实质性”响应少于 3 家处理，宣告招标采购失败。
- 3、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专家担任评标组长，负责起草评标结论。

第六章：投标文件清单及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投标文件清单

- 1、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企业介绍；
- 2、 承诺函（后附格式）；
- 3、 开标一览表（后附格式）；
- 4、 报价明细表（后附格式）；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后附格式）；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后附格式）；
- 7、 各类证照扫描件（包括：如营业执照、资质证件、股东组成等）；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后附格式）；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后附格式）；
- 10、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后附格式）；
- 11、 关于本国产品成本比例的声明函（后附格式）；
- 1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后附格式）；
- 13、 项目方案；
- 14、 项目组成人员（后附格式）；
- 15、 同类项目业绩（后附格式）；
- 16、 承诺函（后附格式）；
- 17、 承诺函（后附格式）；

注：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上所列内容。

二、附件：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承诺函

致：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1. 在考察本项目现实情况并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充分理解、考虑到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后，我们愿意按开标一览表中所报的单价、费率的价格和计算程序进行价款计算并定为合同价款。该总价已包括了业主要求完成的所有采购任务。一旦我公司中标，除非业主要求更改，将最终作为结算价，一次包死，不予调整。（采购量变更的除外）

2. 我们保证在签定合同后、承诺的日历天内（包括星期日、假期及恶劣天气）或按合同而延长的时间内完成上述任务。

3. 我们已注意到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我们承诺将完全考虑和接收业主提出的所有条件，并已在费用和措施中予以充分考虑。

4.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我方的投标，亦不会要求贵方解释选择或否决任何投标的原因。

5. 我方理解贵方不支付我方在投标中的任何费用。

6.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一切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7. 与本项目有关的、由国家、市、县各级各部门发布的各类法律、法规、规定及其他文书，我方将予以遵守，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各类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地 址：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崇明区卫健信创云密码服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

最高限价: 287.5 万元（其中，密码支撑系统限价 240 万元，密码支撑系统配套基础产品限价 47.5 万元）。

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崇明区卫健信创云密码服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密码支撑系统 (人民币元)	密码支撑系统 配套基础产品 (人民币元)	备注	总价(总价、元)

说明: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投标人是否为福利企业: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公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

(一) 密码支撑系统 (限价 240 万元)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版本)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1	密码服务平台						
2	云服务器密码机						
3	安全认证网关						
4	签名验签服务系统						
5	密钥管理系统						
6	文件加密存储系统						
7	CA 认证授权系统						
(一) 小计							
(二) 密码支撑系统配套基础产品 (限价 47.5 万元)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版本)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1	国产服务器操作系统						
2	国产数据库						
3	国产中间件						
4	站点通配符证书 (含 1 年年费)						
5	设备证书 (含 1 年年费)						
6	USBKEY 含个人证书 (含 1 年年费)						
7	安全浏览器二级密码 模块 (含 1 年年费)						
(二) 小计							
总计 (一 + 二)							

说明:

- (1) 报价明细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厂家、型号(版本)、数量、单价、合计。
-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分。
- (3)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和《项目需求》的要求报价。
- (4) 本表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致。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_____

兹证明_____（姓名），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
码_____, 担任我公司_____（职务），系本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致

礼！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日期：年月日

（请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正面原件扫描件）	（请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反面原件扫描件）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
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
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全权委托其前往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办理
_____（采购项目名称编号）投标活动，并代表
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
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
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
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请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正面原件扫描件）

（请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反面原件扫描件）

公司股东组成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址： 实际经营地址：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投资者法人代表	企业代码或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持股比例	备注
1						
2						
3						
4						
5						
6						
7						
8						

说明：企业股东超过 10 个的，仅需填列前 10 大股东即可。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公司声明：本公司填写的《股东组成基本情况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则本公司同意按照虚假报价处理。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崇明区卫健信创云密码服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崇明区卫健信创云密码服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

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5）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注：行业划型标准：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

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指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的，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成本比例的声明函》。未达到上述比例要求、或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成本比例的声明函》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4）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关于本国产品成本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全部产品是指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项目组成人员

岗位	姓名	职称	主要经历、经验及担任过项目

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日期	采购金额	联系电话	备注

注意：须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合同扫描件，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将不予认可。

是否属于有效类似业绩由评委根据投标人业绩项目的服务内容、技术特点等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承诺函

致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我司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投标，现承诺
我单位所投的服务器操作系统产品均满足《关于印发〈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版）〉的通知》（财库〔2023〕
34 号）规定的《服务器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所有加
“*”的指标要求。

投标单位名称： (公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函

致上海市崇明区政府采购中心

上海市崇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我司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投标，现承诺我单位所投的集中式数据库产品均满足《关于印发<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版）>的通知》（财库〔2023〕34号）规定的《集中式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所有加“*”的指标要求。

投标单位名称： (公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